

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税
务局珠澳跨境工业区税务分局
社会保险费事项告知书

珠万跨境税社事告（2025）001号

珠海市诺鑫科技有限公司（91440400086789312J）：

叶国栋（441624198809271431）投诉你单位于2024年9月至2024年10月未按规定为其如实申报缴费基数一事，我局已多次与你单位联系调解，但你单位至今仍未为叶国栋办理2024年9月至2024年10月的社会保险费补缴事项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及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》相关规定，请你单位积极处理。如你单位对该投诉事项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供证明材料，逾期视为无异议。如你单位对该投诉事项无异议，请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叶国栋2024年9月至2024年10月的社会保险费补缴事项，逾期不办理，我局将移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立案查处。

联系人：叶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6-8827320

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税务局

珠澳跨境工业区税务分局

2025年12月1日

说明：本通知书一式两份，一份送达用人单位，一份税务机关留存。